

区委党校 2019 年秋季主体班筹备方案

(2019 年 9 月 24 日)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根据《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意见》和省、市、区委相关文件精神，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及我区 2019 年干部教育培训计划要求，特制定此方案：

一、指导原则

坚持把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作为理论教育中心内容，抓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学习教育，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突出党的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主课地位，主课时数不低于总课时的 70%，党性教育课不低于总课时的 20%；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课程为主，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聚焦省、市、区党代会确立的目标，强化问题导向、实践导向，回答党员干部关心关注的重大热点难点问题；突出教学方式多样化创新，提高干部教育培训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二、班次安排

本次主体班共设置 4 个班次，共培训学员 155 名。各班次

具体情况如下：

1、科级干部培训班。培训对象为乡镇（办）、区直单位在职科级领导干部（不含正科正职），学员 40 名，培训时间为 30 天。培训对象由各单位根据分配名额自行确定人选。

2、中层干部培训班。培训对象为乡镇（办）、区直单位中层干部，学员 40 名，培训时间为 30 天。培训对象由各单位根据分配名额自行确定人选。

3、优秀年轻干部培训班。培训对象为乡镇（办）、区直单位 40 岁以下优秀年轻干部，学员 40 名，培训时间为 30 天。培训对象由各单位根据分配名额自行确定人选。

4、妇女干部培训班。培训对象为乡镇（办）、区直单位在职的优秀妇女干部，学员 35 名，培训时间为 30 天。培训对象由区妇联点名选调。

三、开班事宜

（一）时间地点

10 月 16 日上午 9:00 在区委党校报告厅举行开班仪式。

（二）出席领导

丁国梁 崔中士 海军 李淑琴 张建涛

（三）开班议程

- 1、区委副书记、区委党校校长丁国梁作动员讲话；
- 2、区委常委、组织部长崔中士主持开班仪式；
- 3、区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海军强调学员纪律；
- 4、区委党校教师进行课程导学。

四、教学方式

以“专题授课为主、教学活动为辅”的教学方式，办出具有自己特色的培训班。注重“三个结合”：大班制教学与小班制教学相结合，理论教学与体验式教学相结合，专题教学与音像教学相结合。注重“三化并举”，即教学手段多样化、教育培训日常化和教学平台开放化，开设“学员论坛课”、“现场体验课”、“心得体会课”和“微信教育课”等 4 种新的教学方式，着力提高教育培训效果。

同时，注重加强教学管理，严格执行考核制度，按照《区委党校学员守则》，加强对学员全面管理。学员完成全部学习任务，经考核合格颁发结业证书，对优秀学员颁发荣誉证书并通报表彰。

五、培训费用

这次培训实行分段式教学，分别在区委党校和干部教育培训基地进行。组织部承担部分培训费用，其他费用由学员按有关规定回单位报销。

六、有关要求

1、学员选派。各单位要加强培训计划执行的严肃性，严格把握选派条件，注意解决重复培训和多年不训的问题，确保分配指标的完成。重点选派 2014 年以来未参加过脱产培训的同志，选派学员不符合要求的，要按照反馈意见重新选派。

2、学习纪律。学员在校学习期间，原则上不再承担本单位的工作任务。如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训的，须由单位党组

（党委）书面报告区委组织部并经主管副部长批准。培训期间，学员要严格遵守《学员手则》的有关规定，尤其是学习日期间不得饮酒、不得以各种名义聚餐和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对违反学习纪律的要给予通报批评。

3、名单报送。各单位通知本单位学员按时参加学习，并在9月30日下午18:00前将《学员报名表》电子版发区委组织部青干和干教室邮箱 hlqgjk@126.com，并通过电话确认，联系电话：8631222。

七、师资和课题

区委党校按照上级要求积极备课，改进教学方式方法，切实发挥主阵地、主渠道作用，确保培训课程丰富、务实管用。同时，积极邀请省、市专家，县级干部、各单位一把手或相关业务科室负责人进行授课。主要课程涉及以下内容：

1、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省考察调研相关讲话精神。

2、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

3、《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等党内法规。

4、宪法知识。

5、保密工作教育。

6、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舆情应对处置和网络意识形态教育。

7、统一战线理论政策、民族宗教工作。

- 8、反邪教教育。
- 9、焦裕禄、红旗渠、愚公移山等精神和传统文化。
- 10、公务员法及配套法规教育。
- 11、质量发展理念教育。
- 12、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相关知识。
- 13、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教育。
- 14、统计法律法规和统计知识。
- 15、党史教育。
- 16、应急救援培训。
- 17、国防教育。

附件：2019年区委党校春季班学员名额分配表